

沪奉农委〔2025〕1号

上海市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关于印发《2025年奉贤区“三农”工作要点》的通知

各基层单位、机关各科室：

日前，区农业农村委制定了《2025年奉贤区“三农”工作要点》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特此通知。

上海市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

2025年2月17日

2025年奉贤区“三农”工作要点

2025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的开局之年，是“十四五”规划的收官之年，也是“十五五”规划的谋划之年。为了进一步贯彻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二中、三中全会精神，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和十二届市委历次全会部署要求，对照五届区委历次全会明确的改革举措和目标任务，坚持学习运用“千万工程”经验，进一步深化“三农”领域改革，推进城乡融合发展、乡村全面振兴，特制定《2025年奉贤区“三农”工作要点》。

一、聚焦乡村产业“更高质”，全面推进农业转型升级，实现都市农业提质增效

（一）夯实农业基本盘。夯实“1710米袋子”“1223菜篮子”“8050果盘子”“1250肉盆子”四大工程。严格落实耕地保护制度和粮食安全责任制，计划种植17.6万亩水稻、6800亩夏熟小麦，开展轮作休耕17万亩。稳定常年菜田面积不少于3.2万亩。加强畜禽种源开发与利用，推进养殖场提升改造，做好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和废弃物资源化利用，完成生猪生产指标任务。合理布局水产养殖生产，探索工厂化智慧水产养殖。做好绿色食品认证、监管及复查换证等工作，持续推动绿色农业发展。进一步健全“三支队伍”安全监管可追溯体系，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能力。

（二）加快农业现代化。推进上海农业科创谷建设，梳理征集一批入驻主体技术需求，策划推动一批重点技术项目落地，推动上

海农业科创谷打造成为上海农业科技创新策源地、新品种研发培育地、科创企业总部集聚地。加快推进国家农业现代化示范区建设工作，逐步完善产业功能布局。稳步推进庄行现代设施农业片区建设，建立项目推进工作专班，推动首发项目落地。整合相关招商政策，举办投资推介活动，招引高质量项目和优质投资主体。指导开展项目策划，组织遴选高质量项目，协调解决用地、用电、节能、环保等相关落地问题。发展农事综合服务体系，建立“国资+企业+合作社”运作模式，加快实施完善综合农事服务中心，构建“1+8+X”框架（1个区级综合农事服务中心，带动8个镇级农事服务中心，开展X项全程机械化和综合农事服务）。提升农机装备水平，持续推进粮食生产无人农场建设和蔬菜生产“机器换人”工作，建设3700亩无人农场、300亩蔬菜生产“机器换人”基地。

（三）提升产业融合度。整合区内特色休闲农业点位，策划宣传2条休闲农业精品线路。扩大中国美丽休闲乡村重点培育村储备，组织开展中国美丽休闲乡村申报。加快优质稻米区域化品牌建设，扩大“贤城美谷”稻米产业化联合体种植面积至1万亩。大力推进东方桃源综合产业片区建设，推动三产融合发展，提高片区建设显示度。精准培育农业产业人才，加快培育“头雁”队伍。加强农业企业“淘金工程”培育力度，开展龙头企业认定。持续培育一批规范化管理、带动能力强的农民专业合作社。坚持农业保险支农惠农政策导向，引导金融企业创新保险性产品。

二、聚焦乡村建设“更和美”，全面加快农村改造更新，提升现代乡村风貌底蕴

（四）推进和美乡村试点创建。围绕“五好两宜”目标，推进青村镇“五好两宜”和美乡村试点片区建设。坚持“挂图作战”工作原则，加快推进第七批示范村项目建设进度，确保按时完成建设项目并通过市级复核。组织开展已创建乡村振兴示范村复评工作。加快推进在建和新建高标准农田项目建设，严格落实工程质量检查措施，完成1.7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。开展2025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遴选与市级申报。坚持“建”“管”并重，不断完善高标准农田全生命周期项目管理，严格落实建后管护制度，进一步加强农田基础设施管护工作，确保农田设施持续高效发挥作用。

（五）优化提升农村人居环境。按照市级乡村建设最新要求，结合我区实际，梳理形成新的年度任务清单，明确重点任务，量化细化任务指标，确保年度任务得到有效落实。针对人居环境整治顽疾，持续开展村庄清洁专项行动，严格落实全域督查巡查和暗访抽查工作，对发现的问题做到销项整改和精细化管理。落实我区关于农村人居环境长效管理机制相关政策，深入推广农村人居环境责任区制度，确保制度落实到位、执行到位、成效明显。

（六）持续加强宅基地规范管理。完善宅基地审批制度，建立健全镇级宅基地和建房联审联办机制。健全宅基地监管机制，指导镇级部门优化执法程序，督促切实履行宅基地监管职责，及时有效防范、制止和处置宅基地违法违规行为。加快推进确权登记颁证工作，加强与相关部门工作沟通，明确相关工作口径，加快推进户成员认定和户代表推举工作。推进宅基地数字化管理，建立信息共享机制，搭建全区宅基地流转平台，以数字化赋能宅基地全流程管理。

加强闲置宅基地资源盘活利用，强化“招”“建”并举，做好资源共享、以商引商工作，进一步改善乡村营商环境。

三、聚焦乡村治理“更有效”，全面促进农民致富增收，推动多元主体共治共享

（七）提升农村集体“三资”管理质效。高质量推动集体经济发展，积极探索农村集体经济的多元化发展路径，持续盘活利用集体资产资源，盘活改造闲置宅基地、厂房、仓库等集体用房用地，以项目推动农村集体经济高质量发展。健全收益分配机制，指导各镇开展镇级分配，使更多集体经济组织成员受益。加强农村集体“三资”监管，巩固农村集体“三资”监管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行动成果，及时查找问题并全面整改。指导各街镇继续梳理农村集体经济组织，实现农村集体“三资”纳入监管平台全覆盖动态监管。规范农业要素交易流转，落实进场交易规定，实现农村产权交易规范化、市场化发展。

（八）深化第三轮农村综合帮扶。加大综合帮扶工作精度和力度。积极开展2025年度生活困难农户复核认定及精准帮扶工作，加强帮扶资金及其收益使用的规范管理。充分发挥“百村集团”平台效应。持续做好“百村”系列帮扶平台“造血”项目、资产等运营管理，遴选百村贤民第二期造血优质项目，充分发挥“造血”功能，进一步优化村级集体经济组织分配机制，以项目带动农村农民共同富裕。定期召开工作会议，巩固提升驻村指导工作效能。强化党建引领，深入推进乡村产业发展、基层治理等重点工作，探索强村富民新路径，激活乡村发展新动力。

（九）持续推进乡村治理现代化。深化乡村治理，以乡村治理积分制为抓手，整合乡村治理各项工作和资源，形成多元主体广泛参与的工作机制，为基层民主增动力、添活力，生动擘画乡村治理新蓝图，打响“贤城贤治”和美品牌。聚焦培育文明乡风、良好家风、淳朴民风，采取扎实有效举措，发挥村民自治作用，强化村规民约激励约束，引导群众崇尚科学文化、破除不良陋习、培育文明风尚，促进移风易俗工作制度化、常态化。

（十）加强乡村振兴战略实施考核。制定形成2025年奉贤区乡村振兴工作要点，明确乡村振兴工作方向，完善考核机制、督导体系，做好工作协调，扎实推进各项重点任务。开展好2025年上海市乡村振兴示范村跟踪评估及固定观察点常规数据填报工作，指导协助完成数据采集和审核。精准培育农业产业人才，加快“头雁”人才培养，壮大乡村人才队伍。按照2025年区委、区政府重点工作要求，督促各职能部门结合实际，制定完善相关政策举措，确保资金、土地、人才等要素支持，推动项目落地。稳步推进乡村振兴“十五五”规划研究和编制工作，发挥专家、智库等智力资源支撑作用，形成本区未来五年乡村振兴重大行动纲领。

抄报：区委、区人大、区政府、区政协。

抄送：各街镇、开发区，区政府相关部门。

上海市奉贤区农业农村委员会办公室

2025年2月17日印发
